



10週年活動

暑假帶 PTA 去旅行攝影比賽

親愛的家長：

2016-17 年，將會是 PTA 10 週年了！PTA 為大家準備了連串豐富活動，首先送上頭炮活動「帶 PTA 去旅行」攝影比賽。

放暑假，很多家長都會帶小朋友去旅行。今年暑假，大家去旅行時除了帶雨傘、水樽、護照等等，還希望大家可以帶埋 PTA 去旅行！

大家只需要在暑假期間，帶埋我們的 PTA Logo 一起去旅行，於旅行期間，拍攝一張攝有 PTA Logo 的愉快開心旅行相片。PTA Logo 展示方法可於手提電話展示或把 logo 列印出來自己或公仔手持 logo；旅行地點不限，近至西貢旅行或遠至南極均可。

攝影比賽設有 4 個獎項及 100 名優異獎，歡迎各位老師、同學及家長踴躍參加。今年暑假，記住帶埋 PTA 去旅行啦！

頭炮主題：PTA 10 週年了～暑假帶 PTA 去旅行

評審準則：

- 意念表達
- 作品原創性
- 拍攝技巧

評審團：

由中小學部校長及副校長評審

獎項：

分別設有：

- 最佳攝影獎
- 最具創意獎
- 最特別十週年獎
- 最開心大笑獎
- 優異獎 100 名

截止日期：2016 年 9 月 12 日或之前



攝影比賽規則

1. 每位老師及同學皆可參加比賽。
2. 每位老師及同學只可就比賽遞交一張照片，若參加者遞交超過一張照片，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3. 比賽截止日期為 2016 年 9 月 12 日，請於此日期前電郵至 happy10pta@hkbuaspta.org.hk，以電郵日期為準，逾期恕不受理。
4.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照片，參加者必須擁有作品的所有權利。所有參賽作品將不獲退還。
5. 大會不接受曾經進行顏色調校、光暗調校的相片作品參賽，亦不接納後期製作加入 PTA LOGO 之相片。
6. 參賽作品不得侵犯任何其他人士的權利。參加者必須為參賽作品的唯一版權擁有人，參加者拍攝照片時不得違反任何法例。
7. 參加者必須遞交 JPEG 格式的數碼照片，像素最少 300dpi，並以 6MB 為限。檔案名稱請留意及根據參加辦法#2 之規格。
8. 所有參賽照片版權將為香港浸會大學附屬學校王錦輝中小學家長教師會所有。
9. 評審團的決定為最終決定，參加者不得異議。
10. 所有遞交之作品，代表參加者批准香港浸會大學附屬學校王錦輝中小學家長教師會於情況合適時使用、發佈及刊登照片。
11. 所有參賽作品均代表參加者同意以上規則，並受其約束。
12. 家教會在收到參賽作品後，將不會個別通知參賽者。

參加辦法

1. 參加者請將參賽作品直接電郵至 happy10pta@hkbuaspta.org.hk，截止日期：2016 年 9 月 12 日或之前。以電郵日期為準，逾期恕不受理。
2. 電郵標題及檔案名稱，請註明參加「PTA 攝影比賽中文姓名 + *2016-2017 年度班號+學號」。如：學生組陳開心 G2A (11) 電郵標題及檔案名稱為(資料錯誤者，其參賽資格將會被取消)：
PTA 攝影比賽陳開心 2A11
3.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照片，而未曾於其他比賽中勝出或發表。參加者必須擁有作品的所有權利。

得獎公佈：

所有得獎作品，將於 2016 年 10 月初於 PTA 網站公佈，頒獎典禮將設於 PTA 周年大會當日舉行。

如有查詢，請電郵家長教師會聯絡: info@hkbuaspta.org.hk (請註明學生姓名及班別)。

* 學校將於 8 月 6 日(星期六)公布 2016-2017 年度之編班安排

第九屆家長教師會謹啓

2016 年 6 月 30 日



香港浸會大學附屬學校王錦輝中小學 **家長教師會** Parent - Teacher Association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Affiliated School Wong Kam Fai Secondary and Primary School

附件：PTA LOGO sample:

